

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系

Department of Philosophy,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MA in Philosophy, CUHK



2026-2027

(Part-time)

MA in  
**PHILOSOPHY**  
CUHK

哲學文學碩士(兼讀)課程  
香港中文大學



# 法治下的 政府和人民

距今三十五年的一九七零年，德沃金（Ronald Dworkin）寫了一篇五頁的短文章，題為「何謂法治」（What is the rule of law?），談到在那個年代，美國人認為國家未能以法律好好管治，對未來失去信心。這似乎是說，法治是創造美好社會的充分條件——只要回復法治，國家就會變得美好。德沃金並不認為這個想法錯誤，不過他認為「法治創造美好社會」這個說法要說得通，「法治」這個概念包含的東西要比一般人所想的要來得多。

不少人都認為，「法治」不是複雜的概念，首先當然要有法律條文，介定了大家可以做甚麼和不可以做甚麼，剩下的就是大家遵守法律。「守法」看成是「法治」的所有。按照這個想法，只要大家都守法，美好社會就會出現。但德沃金指出，至少在美國，「守法」的意思並不是這麼膚淺，它並不要求美國人遵守任何社會的任何法律，例如當一個美國人去到納粹時期的德國，他並沒有責任遵守交出猶太人行踪的法律，理由是納粹德國的法律不正義。如果是這樣，守法與否，並不僅僅因為社會上有沒有法律條文，我們還要審視那個社會的整體法律精神是否合乎一些很基本的道德原則。在美國，憲法體現了兩條很基本的道德原則，第一、它整體保障了美國人的基本權利，第二、它規限國民，也規限政府，使得國民與政府出現紛爭時，彼此都用同一套規則處理問題，沒有一方必定吃虧。這兩條原則區別開美國和納粹德國，如果美國人應該遵守美國法律，這兩條原則便提供了恰當的基礎。

然而，現實要比剛剛說的暗淡得多。縱然美國的憲法在字面上明確寫下人民的基本權利獲得保障，這些權利也會在其他東西影響下無聲無息受到侵蝕。除了人民的基本權利，美國的憲法亦會寫明政府可以做甚麼，當基本權利跟政府可以做的事情有所衝突時，很多時候都會由政府進一步介定它們各自的界限。只要政府一旦擁有法律的詮釋權，用以界定各樣事情的界限，就不會出現政府「違法」的情況——人民眼中的「合法」，在政府的詮釋下，其實是錯誤介定了界限，因此是「違法」。「違法」和「合法」，不是事實問題，而是詮釋問題，政府手握詮釋權，它永遠都是「依法管治」。

來到這裏，大家都會想到一個解決辦法。問題既然出在詮釋權，那麼只要設立一套公平的仲裁制度來審視政府的詮釋是否合理，問題不就解決了嗎？這個仲裁制度在美國（甚至在很多其他國家）是法庭，而在仲裁制度擔任仲裁工作的便是法官。一般人的想像是，法官是不偏不倚，能夠在「違法」和「合法」的爭拗中找出最合理的判斷，最終的勝訴會落在最有道理的一方。可是德沃金並不這樣樂觀。在美國的司法制度，聯邦最高法院的大法官是由總統提名，參議院通過提名而任職。在提名階段，總統會提名立場跟其相近的法官，倘若參議院的多數派跟總統同屬一個政黨，那麼最後能擔任大法官的人都是跟總統和多數黨立場相近的人。這樣說並不是指法官在判案上會有意偏袒政府（如果「有意偏袒」是指歪曲法律字面意思、顛倒黑白的話），而是在某個議題上，「違法」和「合法」也說得通的時候，法官會不自覺的採納跟政府同一的立場。超然純粹的法官並不存在，不偏不倚的法庭是存在腦中的幻想，現實的法庭總摻合某些「雜質」。

在美國，總統是經由間接選舉產生的。勝出總統選舉的參選者必需獲得最多的選舉人票（electoral vote）。在這個制度下，得到最多選舉人票不一定表示他/她得到最多的普通票（popular vote），因此，總統並不一定是獲得最多選民支持的候選人。但為了令討論簡單一點，我們不妨說任何一位美國總統，只是他/她贏得總統之位，無論他/她只是贏得較多選舉人票（像二零一六年的特朗普），還是同時贏得較多選舉人票和較多普選票（像二零二四年的特朗普），他/她都是得到了多數統治（majority rule）。現在德沃金關心的，是美國總統應如何看待小數人的意見（minority opinion）。這個問題之所以出現，一方面是因為總統由選舉產生，他/她獲得多數統治，小數者順理成章應該服從多數；但另一方面，若小數者認為總統的某些決定或政令侵害了他們的基本權利，加上如前所說，法庭又不是如一般人想得那麼超然純粹，小數者似乎又不是那麼自然而然要服從政府。又或者，小數者最後都要服從政府，政府又有沒有甚麼應做的事來減輕給小數者帶來的傷害？

贏得多數統治的總統可以有兩種方法看待小數派，一是把他們看成遊戲輸家，勝者全取，既然小數派在選舉這場遊戲輸了，他們就應該服從政府；另一是明白這些小數派的意見有可能是有道理的，但因為選舉承諾，或其他原因，政府不能採納小數派的意見。明顯的是，一個屬於全國人民的政府會以第二種態度看待小數派。從要求上看，兩種態度最後都可能要小數派服從，但第二種態度明白小數派是為了管治的順利而作出犧牲，政府會盡力重視他們的意見，避免所有事情都倒向政府一方。德沃金認為第二種看待小數派的態度會產生三條原則，這三條原則都是採納第一種態度的政府所忽視的。

第一條原則說，如果在小數派質疑下，政府堅持他們應該服從的話，政府要注意不把服從（in accordance with）演變為屈從（subservience）。主張屈從的政府認為道理必是在政府一方，小數派堅持他們的想法是錯誤的。主張服從的政府則有點不同。它會認為為了管治，可以要求小數派服從政府的政策，但它不會由此進一步斷定道理必定在政府一方，小數派出來抗議，或許能為社會帶來意想不到的好處，但更重要的，是抗議令小數派在法律的重重限制下拾回尊嚴，不至於成為一顆只有休息和工作的螺絲。持這個原則的政府會十分重視抗議的這個獨特價值，它不會苛責出來抗議的小數派，也不會一時興起嘲弄他們為「失敗者」等等（嘲弄的齷齪之處不僅僅是不禮貌，而是毫不把抗議者看成是有尊嚴的人），即使他們把抗議的權利使用到極致而為社會帶來不便。

第二條原則跟第一條原則息息相關。第一條原則說到抗議的獨特價值——它顯示了抗議者的尊嚴，第二條原則進一步說明為何抗議會顯示抗議者的尊嚴。現在很流行一個想法，一個有選舉的社會就像個買賣東西的市場，市場內，各人有不同的慾望，每個人都希望自己的所有慾望獲得滿足，但現實總是不可能做到，於是各人根據自己慾望的強與弱來排定優先次序，現實條件限制下，需要放棄一些較弱的慾望，來換取滿足較強的慾望，情況就如一位議員，若然他至為重視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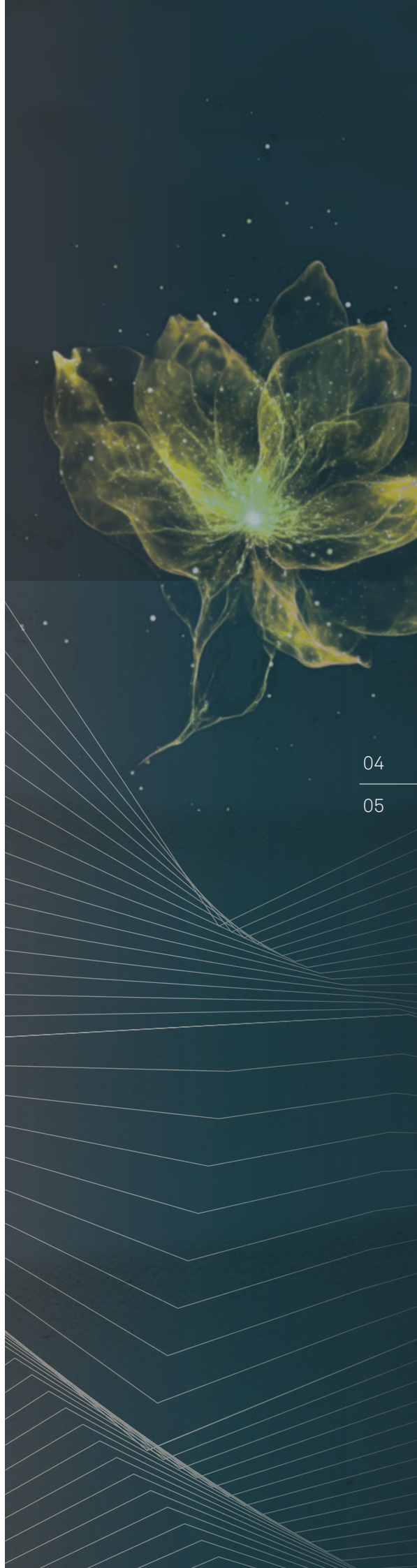
療保障，他就可能需要放棄限制政府支出的要求。這套思維把思想僅僅看成可以交易的貨物，可是思想還有另一面，它是信念 (conviction)，每個人都以信念來塑造自己的身份。當小數派在抗議表達自己的想法時，他們第一步不是在拿出一些東西來跟政府交易，而且有些跟自己身份密不可分的東西希望政府關心和了解。美國憲法第一條修正案保障言論自由和宗教自由的條文的精神是保障能顯示人的身份的信念，而不是可隨時交易的貨物。面對抗議，政府當然想人民服從，但德沃金認為，要求人民服從之前，政府應當先代入抗議者的角度，了解那些信念對抗議者是何等重要。只有這樣，才能保證跟政府打交道的是擁有尊嚴的「人」。

第三個原則承接第二條原則，說既然抗議者的意見是跟他們自我身份息息相關的信念，那當他們深信自己的權利受到侵害時，政府必需作深入調查，看看是否真有其事，政府還必需如實把調查的結果告訴公眾，跟公眾解釋為甚麼有些措施它能做有些則不能。否則，把問題深深埋藏的政府算不上是屬於全人民的政府。德沃金在文章提到，當時美國司法部令人感到失望的地方，是即使最高法院判決某些政策違反人民的權利時，政府仍然故我，無視法院的建議，這是同時蔑視抗議者和法院。

就算政府依照剛剛說的態度和三條原則行事，都不保證社會不再有爭拗。在我看來，與其說德沃金給出一個解決紛爭的方案，不如說他再一次提醒常常把「人民要守法」掛在嘴邊的政府，它面對的首先是有信念有尊嚴的人。其次，管治一個國家，不是只有人民守法那一面，政府也有自己的職責：它要當個磊落真誠政府，遇到爭議，不是掩蓋，而是把問題公開、討論、協調。

參考資料：

Dworkin, Ronald M. (1970). "What is the Rule of Law?" in *The Antioch Review*, Vol. 30, No. 2, The Role and Rule(s) of Law in Contemporary America (Summer, 1970), pp. 151-155.



# 課程簡介

## 使命

由 2004 年課程開辦至今，本系堅持：

- 提供正規的哲學訓練
- 培養和提高學員之分析及批判思考能力
- 激勵學員反思當代社會文化問題
- 提升學員對哲學及人文學科的理解及關懷

## 課程特色

- 全港首個授課式哲學文學碩士（兼讀）課程
- 設有學術獎  
（每年選出成績優秀的畢業生，成為學術獎得主。得獎人可獲得獎學金港幣一萬元，以鼓勵繼續研習哲學。）
- 學風自由，以多元、自由為教育及研究理念
- 由中大哲學系教授或資深教授任教，確保教學質素
- 學習氣氛熾熱，師生關係融洽，同學自組讀書會或討論會
- 開課範圍廣泛，主要探討當代英美及歐陸哲學，儒學、佛學及道家思想與現代人生、生死愛欲、痛苦與快樂、文化批判、應用倫理與道德困境等問題

## 課程結構

- 本課程為授課式兼讀碩士課程
- 一般修讀為兩年，最長為四年
- 上課時間：星期一至五（下午 6:30-9:30）或 星期六（下午 2:30-5:30）
- 畢業要求：
  - (1) 修畢 24 學分（8 個科目）
  - (2) 於每個研讀範圍內，至少修畢 3 個學分（1 個科目）

有關詳情，歡迎瀏覽本系網頁：<http://phil.arts.cuhk.edu.hk/web/>

## 科目簡介

本課程共分 3 個研讀範圍：



為提升學員研究某一特定哲學課題之能力，課程設有「論文：研讀指導」（3 學分），以供同學自由選修。

06

07

## 科目表

自選科目（每科 3 學分）：

### 論文：研讀指導

#### 範圍一：中國 / 東方哲學

中國古代哲學專題研討  
近現代中國哲學專題研討  
中國哲學史專題研討  
儒學專題  
道家哲學專題  
佛教哲學專題  
東方哲學專題  
比較哲學專題

#### 範圍二：西方哲學

現代西方哲學專題研討  
當代英美哲學專題研討  
歐陸哲學專題研討  
西方哲學史專題研討  
道德與政治哲學：善與義  
語言、意義與溝通  
形上學與實在性之探究  
哲學與概念分析  
心靈與認知  
解釋、理解與對話：理論與實踐

#### 範圍三：應用哲學

應用倫理與道德困境  
哲學與文化批判  
文學與藝術的哲學分析  
哲學與人之處境：生死愛欲  
中國哲學與現代人生問題  
思考方法學與辯論  
應用哲學專題  
實踐哲學專題  
哲學與跨學科探討專題

（每學年各個研習範圍內將會開設一定數量之科目，如欲了解每科之內容及詳情，歡迎瀏覽本系網頁：  
<http://phil.arts.cuhk.edu.hk/web/>）

# 入學資料

## 入學資格

- 符合香港中文大學研究院所規定之入學資格，詳情可瀏覽：[www.gs.cuhk.edu.hk/apply](http://www.gs.cuhk.edu.hk/apply)
- 獲得認可高學等學府之學士學位，學科不限（毋須主修或副修哲學）

## 報名方法

- (1) 申請人須提交一篇二千字的自述（中英均可），說明申請人對哲學的認識、申請原因、以及感興趣之哲學課題。若申請人曾修讀任何與哲學相關之課程，請提供證明文件。
- (2) 2025年9月開始，研究院將接受網上申請。截止日期為2026年2月28日。

詳情可瀏覽

[www.gs.cuhk.edu.hk/apply](http://www.gs.cuhk.edu.hk/apply)



# 入學諮詢講座 (歡迎參加)

## 第一次

**日期：**2026年1月3日(星期六)

**時間：**2:30 – 4:30 pm

**地點：**香港中文大學康本國際學術園地下 YIA LT2

## 第二次

**日期：**2026年2月7日(星期六)

**時間：**2:30 – 4:30 pm

**地點：**香港中文大學康本國際學術園地下 YIA LT2

(屆時任教老師及同學將出席講座，講解課程內容、入學的詳細資料及分享學習心得。)

如有興趣參加以上講座，請到本系網頁 (<https://www.phil.arts.cuhk.edu.hk/web/postgraduate/part-time-ma/news/>) 填妥網上報名表格。



## 歡迎查詢

**地址：**香港新界沙田香港中文大學馮景禧樓 4 樓哲學系

**電話：**3943 7149 (文學碩士課程)

3943 7138 (哲學系辦公室)

**電郵：**phil\_MA@cuhk.edu.hk

**傳真：**2603 5323

**網頁：**<http://phil.arts.cuhk.edu.hk/web/>



# 活動簡介

## MA 20 周年講座系列：



- 《蘇格拉底的抉擇》 – 周保松教授
- 《哲學與對時代的思考》 – 劉國英教授
- 《易學與儒釋道》 – 岑逸飛先生
- 「萊布尼茲與『漢字之鑰』——兼論『漢語多功能字庫』的製作」 – 關子尹教授

## MA 20 周年慶——齊來讀哲學



- 《愛的多重奏》 – 劉保禧博士
- 《人性之鏡：動物倫理的歷史與哲學》 – 郭柏年博士
- “The Best Things in Life” – 盧傑雄博士
- “Happiness: A Very Short Introduction” – 孟繁麟教授

本課程設有專屬 YouTube 頻道，可瀏覽網上課堂錄影、校友分享、活動及哲學專題討論等影片。歡迎訂閱！



CUHK-MA in Philosophy



## 20周年晚宴：



各位師友嘉賓、課程校友，慶賀歡聚。



哲學系每年均會舉辦文學碩士畢業同學晚會



每年均會安排暑期課前預備班予新入學同學，讓同學預先感受一下課程的學習模式，於開學後正式攻讀時更容易適應及享受學習生活。

# 山長水闊不辭其遠 且向真理行

## 一、我們所走過的哲學文學碩士，是一段怎樣的旅程？

Esther 有驚無險，終於畢業了，的確值得自豪一下呢！每學期修兩科，平均每科讀 10 篇文章，每篇 20 頁，不知不覺兩年就讀了 1,600 頁文章。至於寫文章，一科寫 5,000 字，8 科隨時過 40,000 字，還沒算我們都寫了長長的研究論文呢。

Jessica 是啊，我認為這是中大哲學系文學碩士課程（以下簡稱 MA）既具挑戰性同時是「含金量」最高之處。坊間播客（Podcast）頻道、哲學普及讀物適合開胃，但畢竟零散且缺乏系統，很快就會遇上學習瓶頸。MA 不同之處在於有該哲學領域的專家教授帶你讀原典，帶你看術語背後的脈絡，摸清經典文本之爭的筋骨。讀得深、聽得多，跨過門檻，慢慢把握到讀哲學原典一些要訣同背景知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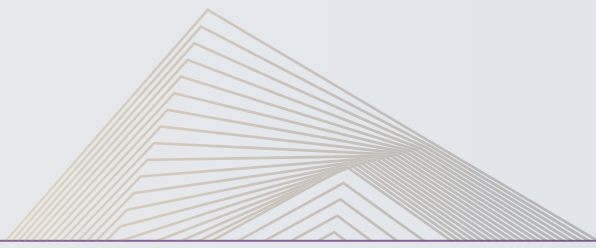
更關鍵的是寫——唯有親手構思題目，才知構思自己感興趣又有能力駕馭的題目殊不容易，再搭建論證，一筆一畫把思路說清，預想對手的反駁，再回過頭補綴縫漏。在反覆打磨、自我質問的過程裡慢慢長大，更能在專家教授批閱自己的劣作下，漸漸磨練出讀寫哲學的手感。如果不透過這些第一身有指導的讀寫經驗，我斷言，有部分關於哲學的能力和內容是無法把握的，至少也是非常難自己把握的。

此外，還能選修一對一的論文導修，由你心儀的老師（各樣因素皆配合的話）針對你的問題指導，一路帶到成文。老實說，單這門課就值回票價，是別的地方都難獲得的經驗！對了，讀了這麼多經典、聽了這麼多課，你印象最深的是哪一門？

Esther 多難選呢！大概是第一科「哲學與人之處境：生死愛欲」吧，在這課裡我認識到你。深刻是因為課堂上有大量討論、甚至自由搏擊（free fight）環節。剛開始時我超緊張的，但慢慢學會了看文章、聆聽別人論述、提出問題，成個體驗就變得有趣起來了。當時是我首次有「呀！我正在讀哲學呢。原來哲學是這麼一回事。」幸好兩年來我非常享受極端密集的討論和思考，總算沒選錯科目。那你最深刻的又是哪一刻？

Jessica 若要選一，我也選它。還記得教這門課的郭柏年博士，思辨快、出手狠、嘴巴更是不饒人。課堂上唇槍舌劍來回往返的討論，常被郭博士殺得一頸血，例如被他的一句「你到底在說甚麼？你自己聽得懂嗎？我就聽不懂」當場擊沉，想起來算是尋常事。修他的課面皮薄真的不行。但只要不怕羞地不斷嘗試，就愈來愈熟習一個論證如何搭起、哪裡易破、破了怎麼補。有一堂，郭博士罕有地點評小妹：「這是基礎哲學 101 課要答到的基本答案」——那一刻自我感覺像是從學前班升上了幼兒園。兩年間碎步向前走，縱時間太短未及學精，但每步走來，就會疊加成肉眼可見的進步。

Esther 哈哈哈哈哈，所以如果你問我讀哲學要有什麼條件，我會說要夠厚面皮。話說回來，我意外地並沒有從課程中學到「一套」理論，因為每套理論皆可被反駁，哲學就是不同理論的對壘、演化的進程。這星期覺得某某哲學家說得很有道理，



下星期就讀到另一位哲學家把上套理論批評得體無完膚。我認為堅持求真、擁抱理性、有面對批評的氣度，都對讀哲學至關重要。我們上課都沒少與老師同學爭論得太激烈了吧？

Jessica 你就是我們這屆 MA 口頭報告的「剋星」了（Esther 按：這是一場誤會！）！你是班上其中一位非常認真對待文本，扎實地啃好原文的同學，因此你總能指出報告同學忽略的細節，甚至即場迅速報上相關頁碼與行數，很值得欣賞的認真態度。

我也同意：兩年未必帶走一套無庸置疑的信條，但能帶走思考和發問方法，透過各種「千奇百趣」的哲學論述開拓視野——原來世界可以這樣被理解，而這些理解帶來了哪些啟示、補足了甚麼主流視覺的盲點、自身又卡在甚麼理論困難等等。答案不一定更清晰，發問卻更精準。但這樣無答案的哲學課會不會令你失望？回望當初，你的預期與實際是否相符？你會給正考慮申請的同學什麼建議？

Esther 本來預想會遇到很多術語的。到頭來術語的確不少（笑）但不是那種沒有生氣、躺在筆記裡的一堆艱澀文字，而是會不斷被應用於釐清概念、思考理論後果的工具。還有我本來預想會「學」很多，即是會習得各類實在的學說。這當然有啦，但其實學習主要發生在說和寫的時候，原來我不把看過的文章或自己的思緒說或寫出來，就永遠不能確保自己思考清晰。這太重要了，甚至有老師明言「說話不清晰，要不是智力問題，要不是道德問題，要不兩者都有問題。」所以我很同意你剛才說，修讀哲學文學碩士最重要的學習過程，亦是與普及哲學最大的分別，就是研讀及撰寫哲學文章，並且勇敢地接受別人對自己觀點的挑戰。還記得你經常對同學和老師投擲尖銳而獨到的問題，一來一往使思辯愈趨透澈。

12

13

## 二、兩年間我們習得的哲學是怎樣的？

Esther 既然畢業了，Jessica 你應該有對讀哲學的一些心得吧？

Jessica 兩年太短，不敢說「懂」哲學。若要說感言，反而想潑冷水送上一則「趕客訊息」：若你正考慮申請 MA，並期望在碩士兩年內就找到人生意義、安頓人生問題的答案或一舉看清世界本質——恐怕要讓你失望了。至少對我而言，答案至今仍無著落。

我甚至懷疑，若想要安頓與確實的答案，可能尋找別的途徑更有效快捷。這個學系訓練我的是如何發問，更是對準你最篤信不疑的基礎信念、不假思索使用的「常識」狠狠地發問，為要動搖你對世界最根本「如是」之信念，將自以為「真理」邊界畫細一點、再細一點。

Esther 甚至我覺得本着「我一定要解答某某問題」的目標讀哲學，會令自己非常辛苦。本着「我一定要準時交文」已經夠苦了，不要再跟自己過不去。但其實又有點矛盾，因為如果沒有求真的慾望，也不能堅持認真讀下去，所以「我一定要解

答某某問題」也是讀哲學的重要推動——你說人是多麼不一致（inconsistent）呀。Jessica，你會同意選擇讀哲學就是選擇接受、並投入認真思考所帶來的痛苦吧？

Jessica 我不把它視為痛苦。能夠學習與反覆練習思考，正是哲學迷倒我的地方，讓我在書頁與辯論間看見世界比原來設想的廣闊，如 Bertrand Russell 所言：

“Philosophy is to be studied, not for the sake of any definite answers to its questions, since no definite answers can, as a rule, be known to be true, but rather for the sake of the questions themselves; because these questions enlarge our conception of what is possible, enrich our intellectual imagination, and diminish the dogmatic assurance which closes the mind against speculation; but above all because, through the greatness of the universe which philosophy contemplates, the mind also is rendered great, and becomes capable of that union with the universe which constitutes its highest good.”

除了以安頓人生為目的的準學生要再考慮一下，我想，如果有讀者是想學幾句文青金句傍身或在社交媒體傷春悲秋，再背幾本書名以「拋書包」增加個人自信，恐怕此課程幫不上忙。在你所提及數以千頁計的課程指定讀本中，大多都是「每個字都懂，拼起來就讀不懂」的句語，靠專家教授們導讀才慢慢理解多點，再多點，倒是很少可以直接剪貼成貼文的語錄。Esther，你眼中的哲學又是甚麼？大眾有哪些常見的誤解你想提出？

Esther 的確有些刻板印象值得澄清的。不少人因為一句「文史哲不分」便把哲學想成跟文學、歷史等文學風格相似。其實哲學涉獵的範疇既多且廣，不排除有些範疇比如美學、中國哲學原典研究、佛學等，帶有濃厚的文學和歷史元素。坊間亦常將哲學與宗教、修行、輔導拉上關係。這亦捕捉了哲學的另一面向，MA 有舉辦過易經和哲學輔導選修科。但比較鮮為人知的是哲學所謂比較「偏理科」的一面，比如心靈哲學與腦神經科學和計算機科學關係密不可分、邏輯學與數學內容多有重疊，近代的形上學研究亦常借用物理學及生物學論證。每當我告訴朋友我寫文章需要用很多符號和運算時，他們都會驚奇：「原來哲學可以是這樣的！」課程的畢業要求包括在東方哲學、西方哲學及應用哲學三大範圍內最少各修一課，旨在擴闊我們對哲學的認知，知道哲學有不同形態便不會再說「這不是哲學」了。

糟糕了，說着說着我們真的在趕客……為了避免編者大人拒稿，我們趕快想想讀哲學得到了甚麼確切的好東西吧！

Jessica 對我而言，最珍貴的收穫之一是認識了一群可愛的「怪咖」——一群會開讀書會至三更半夜，還興奮地斟酌微細的論證你來我往的「怪咖」。職場或其他圈子，很難這麼密集地遇見志趣相近、又在態度上同樣執著於求真的朋友。聽起來或許有點怪，但這不正是你我所要的不同的經驗嗎？

Esther 對喔，我們是真的怪。想起有次準備課堂報告，我和組員是 24 小時接力工作的，我早上有時間修整，組員甲會配合地前一晚通宵完成自己部分，然後組員乙可以在下午緊接我所做的繼續將思考發展下去。在 MA 能遇到願意互相遷就的同學是很幸福的事情。怪咖的可愛之處不只如此，我們亦會互相聽取大家的報告排練然後發問，甚至會互相批評文章，幫助大家做得更好。還記得上屆同學寫完研究論文後，自發匯報給我們聽，除了分享成果亦好讓我們吸取前人經驗。

### 三、文學碩士之後的我們

- Jessica 兩年轉眼過去，你覺得自己變了嗎？成了不一樣的自己了嗎？
- Esther 黑眼圈深了、頭髮少了。有時候想到上課的趣事會笑出來、寫文章卡關時會自信低落，經常在學術快樂和學術抑鬱之間徘徊，來回地獄又折返人間。你呢？
- Jessica 這樣說可能有點搞笑，我變了個更常「戴頭盔」的人。該怎說呢？大概是更自覺——凡強斷言必須有強證；牽涉偶然條件的命題，很少能斷言「總是如此」。於是說話更小心，少用「永遠都係咁」、「全部都係」、「一定係乜乜也」之類，而會補上條件、限定範圍。「戴頭盔」背後不是推諉，而是更謹慎地思考和慎言，也是開放心靈：當前的信念若以某些條件為前提，只要條件一變，世界向我們呈現的面貌就不會再一樣，要再重新檢視一遍信念。
- Esther 這大概就是讀哲學的得着吧，思考變得謹慎，人亦變得謙虛。坊間又大概會戲稱這是讀哲學的「後果」吧，我們的思考方式的確開始偏離大眾了。不過我覺得這樣並沒有什麼不好，當初報讀哲學時已預料會成為別人眼中的「怪咖」。其實一幫「怪咖」相聚，用別人認為奇怪的方式思考奇怪的問題，怪開心的。
- Jessica 黑眼圈深了、頭髮少了又變了「怪咖」，但你仍選擇完成 MA 後再攻讀研究型哲學碩士，為甚麼呢？
- Esther 我不是很有計劃地做呢個決定，更加不是為了升學報讀 MA 啦。兩次升學的共同原因是我發現自己雖然人到三十，似乎還有學習的能力和機會。原來我還是可以接受新事物、腦袋還可以成長，而且有人願意教導。有路便便順着走下去吧（希望能畢業）。Jessica 你跟我一樣感受到哲學系是一個既多元又包容度高的群體嗎？還記得報讀 MA 時，哲學是極少數對本科學科沒有篩選的學系。MA 亦為不少非哲學本科生升讀研究型碩士搭橋。
- Jessica 的確如此。這裡聚集了來自不同世代與職業的同學；各自帶著迥異的期待、知識與思維習慣走進哲學，觀點碰撞處處生火花，既激盪也好玩。不過，多元並不等於漫無準繩。經過跟你回顧兩年生活的對話，我想修正先前那句「兩年過去沒能袋走一套信條」的話。即使思路再光怪陸離、對話過程再百轉千回，大底都為求真。至少有一項準則我至今心悅誠服，正是 MA 課程宣傳片裡剪輯了劉創馥教授的一席話：
- 「倘若那個宗教只有一個教條——你只相信充分且合理的事——如果那個宗教只有這教條，我覺得哲學家應當接受它，只是聽起來不像宗教。」
- 如果這是 MA 辦學的初心之一，我想哲學系做到了。求真、求善，力學篤行，大抵成了指導我未來人生的一個信仰，而我以這信仰為傲。
- 願有志於此者，厚著臉皮、帶著好奇，來 MA 走一趟認真又優雅的思辯之旅。



#### 筆者 Esther 後記

衷心感謝編輯大人邀請我們分享。對上一次不用腦袋地寫作恐怕是 MA 之前了。能再次我手寫我心，着實暢快。

